

证券代码：688156

证券简称：路德环境

公告编号：2023-079

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到3名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能柏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参会监事逐项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下列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阅，监事会同意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内容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；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（含预留授予）进行调整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（含预留授予）调整为 11.40 元/股，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（含预留授予）调整为 17.06 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7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7 日